

证券代码：601369

证券简称：陕鼓动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03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贷款对象：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委托贷款金额：2000 万元
- 委托贷款期限：2 年
- 贷款利率：7.0725%（按人民银行 2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5%）

一、委托贷款概述

（一）委托贷款基本情况

本公司委托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给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杭州哲达”），用于杭州哲达日常流动资金周转。委托贷款期限为 2 年；贷款利率为 7.0725%（按人民银行 2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5%）；按季付息，于每季度末月 21 号支付；从贷款第二年起每季等额还本 500 万，于每季度末月 21 号支付。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。

该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本项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；本次委托贷款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开始实施。

二、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88 号立元大厦 601 室
- 3、主要办公地点：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88 号立元大厦 601 室
- 4、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

5、法定代表人：沈新荣

6、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人民币整

7、经营范围：技术与设计、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、安装、调试；建筑节能产品、工业节能产品，人工环境工程，计算机网络系统与通讯工程，液体系统节能增效工程设备；新能源工程设备，暖通空调工程设备、智能建筑系统设备、工业自动化工程设备；批发、零售；机电设备、阀门产品、仪器仪表、自动化产品，计算机配件。

8、杭州哲达近三年来经营情况较稳定，企业处于稳定发展时期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好。

9、杭州哲达是公司长期合作的上游供应商，给本公司供货产品为：自控系统；年供货量：约 8000 万元。

10、杭州哲达最近一年（未经审计）、最近一期（未经审计）的财务状况：

单位：元

	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 (本年累计)	净利润 (本年累计)
2012 年	231,294,561	157,782,643	267,392,610	19,248,920
2013 年 11 月	243,720,776	157,815,048	189,129,554	6,350,411

三、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委托贷款目的是提升供应链管理的效益，稳定供应链资源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；
- 2、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四、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

借款人信誉良好，并以应收本公司货款为质押为本次借款提供足额担保，应收货款大于委托贷款本息，覆盖了本息回收风险。同时，此笔委托贷款业务将计入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内进行监管，对借款人违约加大了约束性。

五、在本次委托贷款业务发生前，公司对外委托贷款余额为 69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